

第二節 龍樹的思想 (pp.126-146)

壹、龍樹本於深觀廣行而貫通一切佛法 (pp.126-127)

(壹) 從深觀廣行的內涵才能理解大乘的全貌 (p.126)

龍樹 (Nāgārjuna) 學被稱為中觀派 (Mādhyamika)，可見《中(觀)論》所受到的重視。

龍樹是大乘行者，本於深觀而修廣大行的，所以更應從《大智度論》、《十住毘婆沙論》，去理解大乘的全貌。

(貳) 關於龍樹貫通一切佛法的特色 (pp.126-127)

一、綜貫南北的教學 (p.126)

龍樹生於南印度，在北方修學，所以龍樹論有綜貫南北的特色；抉擇、貫通一切，撥⁴⁹荊棘⁵⁰而啟大乘的坦途，不是為理論而理論的說明者。

二、依「四阿含」的不同特性立四悉檀以貫通一切佛法 (pp.126-127)

「佛法」的「四部阿含」以外，大乘經的傳出，部類眾多，宗趣不一，所以龍樹依據古說，依「四阿含」的不同特性，立四種悉檀 (siddhānta)，以貫攝一切佛法；悉檀是宗旨、理趣的意思。

(一) 總說四悉檀 (p.126)

四悉檀是：

- (1) 有的是適應俗情、方便誘導向佛的「世界悉檀」；
- (2) 有的是針對偏蔽過失而說的「對治悉檀」；
- (3) 有的是啟發人心向上向善的「各各為人悉檀」；
- (4) 有的是顯示究竟真實的「第一義悉檀」。

以此四悉檀通攝當時的一切佛說⁵¹，「皆是實，無相違背」⁵²。

⁴⁹ 撥：14.廢棄；除去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六)，p.895)

⁵⁰ 荊棘(ㄐㄧㄣ ㄓㄩˋ)：1.泛指山野叢生多刺的灌木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二)，p.685)

⁵¹ 參見印順法師著：《華雨集》(四)，pp.28-30；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490-491；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p.250-251。

⁵² (原書 p.143, n.1)《大智度論》卷1(大正25, 59b)。

（二）別釋（pp.126-127）

1、從應機說法說——皆是如實說（p.126）

經說不同，如從應機說法來說，一切是如實說，「佛說無不如義」，所以「如來是⁽¹⁾真語者，⁽²⁾實語者，⁽³⁾如語者，⁽⁴⁾不誑語者，⁽⁵⁾不異語者」！

53

2、依修行而得究竟說——第一義悉檀才是真實（pp.126-127）

（1）「佛法」中的勝義是緣起（p.126）

然依修行而得究竟來說，那就是「第一義悉檀」了。

第一義——勝義（paramârtha）在「佛法」中，是緣起（pratītyasamutpāda）；緣起法是⁽¹⁾法性（dharmatā）、⁽²⁾法住（dharma-sthitā）、⁽³⁾法界（dharma-dhātu）。

依緣起說，蘊、處、（因緣）、諦、界及出世因的道品，都是勝義，這就是《雜阿含經》（巴利藏作《相應部》）的主要內容。

（2）「大乘佛法」的勝義是涅槃（pp.126-127）

龍樹是（p.127）大乘行者，依《般若經》說，以涅槃（nirvāṇa）異名——空性（śūnyatā）、真如（tathatā）、法界、實際（bhūtaakoṭi）等為勝義，如《論》說：「第一義悉檀者，一切法性、一切論議語言、一切是法非法，一一可分別破散；諸佛、辟支佛、阿羅漢所行真實法，不可破，不可散。」

54

勝義是三乘聖者自證的，不落論議語言，所以不可破壞。反之，說一切法（自）性、一切論議語言、說是說非，都是可破壞的。因為世俗施設，都有相對性，沒有不落於可破壞的境地。

⁵³（1）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（大正8，750b27-28）。

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般若經講記》，p.93：

真語等五句，別譯少不誑語一句。此五句，都是真實可信的意思。如從差別的字義說：
⁽¹⁾真是不妄的，⁽²⁾實是不虛的，⁽³⁾如是一樣的；⁽⁴⁾不誑即是實的，⁽⁵⁾不異即是如的，
如來的梵語，本有如法相而說的意思，所以佛說是一切可信的。

⁵⁴（原書 p.143，n.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1（大正25，60c）。

3、小結 (p.127)

第一義悉檀真實不可破；如方便的應機設教，有相對的真實意義，所以前三悉檀也可說是實了。

貳、龍樹所面對之佛教界的種種問題 (pp.127-128)

龍樹的造論通經，面對著佛教界的種種問題。

(壹)「佛法」與「大乘佛法」者的互相抗拒 (pp.127-128)

一、總說 (p.127)

如「佛法」的部派林立，互相評破；「佛法」與「大乘佛法」間，存有嚴重的偏差，有礙佛法的合理開展。

二、別釋 (p.127)

(一)「佛法」指大乘為非佛說 (p.127)

如傳統的「佛法」行者，指大乘為非佛所說⁵⁵。

(二)「大乘佛法」指「佛法」為小乘 (p.127)

「大乘佛法」行者，指傳統「佛法」為小乘 (hīnayāna)；過分的讚揚菩薩，貶抑阿羅漢，使釋尊為了「佛法久住」而建立起來的和樂清淨僧伽的律 (vinaya) 行，也受到輕視。如[：]

⁽¹⁾ 維摩詰 (Vimalakīrti) 呵斥優波離 (Upāli) 的如法為比丘出罪⁵⁶；

⁽²⁾ 文殊師利 (Mañjuśrī) 以出家身分，「不現佛邊，亦不見在眾僧，亦不見在請會，亦不在說戒中」⁵⁷，卻在「王宮采女中，及在婬女、小兒之中三月」安居⁵⁸。

⁵⁵ (原書 p.143, n.3) 《道行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6 (大正 8, 455b)。《般舟三昧經》卷上 (大正 13, 907a-c)。

⁵⁶ (原書 p.143, n.4) 《維摩詰所說經》卷上 (大正 14, 541b)。

⁵⁷ 《大方廣寶篋經》卷 2 (大正 14, 474a18-20)：

我時不見文殊師利，若如來前、若眾僧中、若於食時、若說戒日、若僧行次，都不見之。

⁵⁸ (原書 p.143, n.5) 《文殊師利現寶藏經》卷下 (大正 14, 460a-c)。《大方廣寶篋經》卷中 (大正 14, 474a)。

這表示了有個人自由主義傾向的大乘行者，藐視過著集體生活的謹嚴律制（也許當時律制，有的已徒存形式了）。大乘的極端者，以為：「若有經卷說聲聞事，其行菩薩（道者）不當學此，亦不當聽。非吾等法，非吾道義，聲聞所行也，修菩薩者慎勿學彼。」⁵⁹

三、小結（pp.127-128）

以上（p.128）是「佛法」與「大乘佛法」者的互相抗拒。

（貳）《般若經》「一切法空」的普遍發揚中引起輕毀善行的副作用（p.128）

又如「大乘佛法」以勝義諦為先，尤其是《般若經》的發揚空義。空是無二無別的，一切法平等，所以空中無善無惡、無業無報、無修無證、無凡無聖。在「一切法空」的普遍發揚中，不免引起副作用，如[：]

⁽¹⁾ 吳支謙所譯《慧印三昧經》說：「住在有中，言一切空。亦不曉空，何所是空。內意不除，所行非法。口但說空，住在有中。」⁶⁰

⁽²⁾ 西晉竺法護譯的《濟諸方等學經》也說：「所可宣講，但論空法，言無罪福，輕蔑諸行。」⁶¹

⁵⁹（原書 p.143，n.6）《濟諸方等學經》（大正 9，375b）。

⁶⁰（原書 p.143，n.7）《慧印三昧經》（大正 15，464b）。

⁶¹（原書 p.143，n.8）《濟諸方等學經》（大正 9，376a）。

談空而輕毀善行，是佛教界的時代病，難怪原始的《寶積經》，要大聲疾呼：
「寧起我見積若須彌，非以空見起增上慢」。⁶²所以者何？一切諸見依空得脫，
若起空見，則不可除。」⁶³

（參）結語（p.128）

「大乘佛法」興起，「佛法」與「大乘佛法」的相互抗拒，談空而蔑視⁶⁴人間
善行，龍樹的時代，已相當嚴重了！

參、龍樹解決佛教界的相互抗拒之方法（pp.128-141）

（壹）龍樹以「佛法」的中道緣起貫通「大乘佛法」的空義（pp.128-131）

一、總說偈頌（p.128）

「佛法」以緣起（*pratītya-samutpāda*）為先，「大乘佛法」以空性、真如等
為量。龍樹面對佛教界的相互抗拒，於是探求佛法的真義，以「佛法」的中道
（*madhyamā-pratipad*）緣起，貫通大乘空義，寫出最著名的一偈，如《中論》
卷4（大正30，33b）說：

「眾因緣生法，我說即是無[空]，亦為是假名，亦是中道義。」

二、別釋（pp.128-131）

（一）釋第一、第二句（pp.128-130）

⁶² 印順法師著，《寶積經講記》，pp.121-122：

執著空相的過失太大了，所以佛開示迦葉說：「寧」可生「起我見，積」聚得「若須彌」山那樣，也決「非以空見起增上慢」。沒有得，沒有證，自以為得了證了，叫增上慢。取著空相是空見，而誤取空見為證得圓成實空，那是何等的錯誤！這樣的比較得失，並非過甚其辭。因為有了我見，雖不能解脫，但不妨廣修人天善業。而執空是不再勇於為善，終歸於退失。而且，我見無論怎麼大，還可以空來化導破除，引入空的自證。空見卻不行了，因為「一切諸見，以空得（解）脫」，也就是以空觀而離一切見。如錯會佛法，而顛倒的生「起空見，則不可除」了。已經著空，當然不能再以空來化導解除。也不能以有來解除空見，有只是更增長情執而已。所以龍樹《中觀論》，據此而說：「大聖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。若復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」。青目釋比喻為：水能滅火，如水中又起火，就無法可滅了。中觀與瑜伽論師，對於空相現前，都不許為可取可得的。二乘聖者證空，那是無漏般若，現證無分別法性，更不能說取著。所以有空可得，依著於空的，那是修觀或修定，而沒有方便的增上慢人。

⁶³ （原書 p.143，n.9）《大寶積經》卷112〈普明菩薩會〉（大正11，634a）。以上部分，可參閱拙作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第十四章（pp.1167-1173）。

⁶⁴ 蔑視（口一せ、尸へ）：輕視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537）

1、翻譯 (p.128)

「眾因緣生法」，是緣起法的異譯。

第二句，依梵本是「我等說是空性」。

2、釋義 (pp.128-129)

(1) 緣起與空性的統一 (pp.128-129)

緣起與空性的統一，可見當時的經文及大乘行者，已有這種見解，龍樹不過是論述得更精密更完成而已。

緣起與空性，不是對立的，緣起就是空性，空性就是緣起。

(1) 從依緣而起說，名為緣起；

(2) 從現起而本性空 (p.129) 說，名為空性。

出發於緣起或空性的經典，所說各有所重，而實際是同一的；說得不同，只是應機的方便。

(2) 依空性成立一切 (p.129)

龍樹是大乘行者，所以依空性成立一切，如[：]

《中論》說：「以有空義故，一切法得成，若無空義者，一切則不成。」⁶⁵

《迴諍論》說：「若人信於空，彼人信一切；若人不信空，彼不信一切。」

66

空，是成立世出世間一切法的法則。

(3) 大乘空性說所引起的誤解 (p.129)

大乘經說空性，大都是：「空中無色，……無智亦無得。」⁶⁷一切無所得，一切不可安立，一切法空而隨順世俗說有，不免引起誤解：真實義並沒有善惡因果，說善惡因果，只是化導愚人的方便。

⁶⁵ (原書 p.143, n.10) 《中論》卷 4 (大正 30, 33a)。

⁶⁶ (原書 p.143, n.11) 《迴諍論》 (大正 32, 15a)。

⁶⁷ (1)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 〈3 習應品〉 (大正 8, 223a17-20)。

(2) 《般若波羅蜜多心經》卷 1 (大正 8, 848c11-14)。

(3) 印順法師，《般若經講記》，pp.196-197：

[心經]「無智亦無得」。

說空而有輕視或破壞世俗事的傾向，問題就在這裡。

(4) 緣起與空性是相成——依無自性明緣起與空性 (p.129)

所以龍樹重空性，而說緣起與空性，不但不是對立，而且是相成的。

《般若經》廣說空，重在勝義，但空也有虛妄不實的意義，龍樹著重這點，專依無自性 (niḥsvabhāva) 明空性。⁶⁸

為什麼一切法空？因為一切法是沒有自性的。

為什麼無自性？因為是緣起有的。

《中論》貫徹了有自性就不是緣起，緣起就沒有自性的原則，如說：

「如諸法自性，不在於緣中」⁶⁹；「眾緣中有（自）性，是事則不然。」

70

這樣，緣起是無自性的，無自性所以是空的；空無自性，所以從緣起，明確的說明了緣起與空性的統一，如《迴諍論》⁷¹說：

此觀能證智與所證理空。契法師在《般若·學觀品》，譯智為現觀，此處隨順羅什三藏的舊譯。現觀，即是直覺的現前觀察，洞見真理。有能證的現觀，即有所證的真理。「智」是能觀，「得」為所觀；智為能得，得是所得。所證所得，約空有說，即空性；約生死涅槃說，即涅槃；約有為無為說，即無為。總之，對智為理，對行為果。此智與得，本經皆說為「無」者，此是菩薩般若的最高體驗。在用語言文字說來，好像有了能知所知、能得所得的差別；真正體證到的境界，是沒有能所差別的。說為般若證真理，不過是名言安立以表示它，而實理智是一如的，沒有智慧以外的真理，也沒有真理以外的智慧——切勿想像為一體。能所不可得，所以能證智與所證理，也畢竟空寂。前說五蘊、十二處、十八界空，此是就事象的分類說，屬於事；十二緣起、四諦，是從事象以顯理說，屬於理。又十二緣起、四諦是觀理，智得是證果。此事象與理性，觀行與智證，在菩薩般若的真實體證時，一切是不生不滅，不垢不淨，不增不減的，一切是畢竟空寂，不可擬議的。

⁶⁸ (1) 《大智度論》卷 37〈3 習相應品〉(大正 25, 331b7-8)：

若諸法定實有，則無因緣；若從因緣和合生，是法無自性，若無自性即是空！

(2) 《大智度論》卷 51〈23 含受品〉(大正 25, 429a19-20)：

是諸法皆從因緣和合故無自性，自性無故空。

⁶⁹ 印順法師著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64-65：

「如」一切「諸法」的「自性」是「不在於緣中」的，所以決沒有從自性生的。因緣和合的存在，是由種種的條件所生起。自性卻是自成的，本來如此的。自性與緣生，不相並立。所以凡是自性成的，決不假藉眾緣；凡是眾緣生的，決無自性。一切法依眾緣而存在，所以就否定了自性有。

⁷⁰ (原書 p.143, n.12) 《中論》卷 1 (大正 30, 2b)。卷 3 (大正 30, 19c)。

⁷¹ (1) (原書 p.143, n.13) 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 17 引文 (漢院刊本三三上)。舊譯《迴諍論》(大正 32, 18a)。

(2) 宗喀巴著，邢肅芝譯，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 17 (B10, 736b17-20)。

「若法依緣起，即說彼為空；若法依緣起，即說無自性。」（頌）

「諸緣起法即是空性。何以故？是無自性故。諸緣起法其性非有，無自性故。……無自性故說為空。」⁷²（p.130）

（5）小結——依緣起而契會空性（p.130）

緣起與空性的統一，關鍵在沒有自性。緣起是無自性的、空的，所以可依緣起而契會空性。空性是無自性的，所以依空而緣起一切。緣起即空，也就是「世間即涅槃」了。

（二）釋第三句——緣起與空性都是「假名」說（pp.130-131）

1、述要（p.130）

「眾因緣生法，我說即是空，亦為是假名，亦是中道義」⁷³，偈中所說的「亦為是假名」，「論」意是：空性也是假名的。如《智度論》說：「畢竟空但為破著心故說，非是實空」、「畢竟空亦空」⁷⁴。空性是假名說，緣起也是假名說的。

2、明義（p.130）

（1）《大品般若》立三種假名（p.130）

《般若經》初，以一切但有名字——唯名（nāmamātratā），說菩薩、般若波羅蜜不可得。⁷⁵假名——波羅聶提（prajñapti），或譯施設，假施設。

⁷²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244-245：

自性（svabhāva），是「自有」自成的，與眾緣和合而有，恰好相反。所以，凡是眾緣有的，就沒有自性；如說法有自性，那就不從緣生了。一切是依因緣而有的，所以一切是無自性的；一切無自性，也就一切法無不是空了。進一步說，由於一切法無自性空，所以一切依因緣而成立，「以有空義故，一切法得成」，顯示了龍樹學的特色。依無自性來闡明緣起與空的一致性，而《阿含經》的一切依緣起，《般若經》（等）的一切法皆空，得到了貫通，而達成「緣起即空」的定論。說明龍樹學的這一特色，還要從《阿含經》與《般若經》說起。

⁷³ 《中論》卷4〈24觀四諦品〉（大正30，33b11-13）。

⁷⁴ （原書p.144，n.14）《大智度論》卷63（大正25，508c）。卷31（大正25，290a）。

⁷⁵ （1）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〈1初品〉（大正8，537b7-c2）：

世尊！所言菩薩菩薩者，何等法義是菩薩？我不見有法名為菩薩。世尊！我不見菩薩，不得菩薩，亦不見不得般若波羅蜜，當教何等菩薩般若波羅蜜？……世尊！我不見菩薩法來去，而與菩薩作字言是菩薩，我則疑悔。世尊！又菩薩字無決定、無住處。所以者何？是字無所有故。

（2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〈3習應品〉（大正8，221c13-15）：

菩薩但有名字，佛亦有字，般若波羅蜜亦有字，色但有字，受想行識亦有字。

《大品般若》立三種假：法假（dharma-prajñapti）、受假（upādāya-prajñapti）、名假（nāma-prajñapti）。

(1) 法假，如蘊、處、界等法（或類別七十五法，或百法）。

(2) 受假，如五蘊和合為眾生，是依眾緣和合而有的。

(3) 名假，是世俗共許的名字。⁷⁶

這一切，都是假名的。

（2）龍樹在三種假名中特取「受假」（p.130）

《中論》的「空則不可說，非空不可說」⁷⁷，共不共叵⁷⁸說，但以假名說⁷⁹的假名，正是 prajñapti 的對譯。⁸⁰

（3）參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233-234。

⁷⁶（原書 p.144，n.15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（大正 8，231a）。《大智度論》卷 41（大正 25，358b-c）。

⁷⁷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 4〈22 觀如來品〉（《藏要》4，55b，n.2）：

「空則不可說，非空不可得，共不共叵說，但以假名說。」番、梵仍作「說」字。

⁷⁸叵（ㄅㄛˇ）：1.不；不可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957）

⁷⁹（原書 p.144，n.16）《中論》卷 4（大正 30，30b）。

⁸⁰（1）《般若燈論釋》卷 13〈22 觀如來品〉（大正 30，120a11-12）：

空則不應說，非空不應說，俱不俱亦然，世諦故有說。

（2）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 15〈22 觀如來品〉（高麗藏 41，158a19-20）：

空即不可說，不空亦不有，俱不俱亦然，假施設故說。

（3）月稱梵本《淨明句論》所引的《中論》（Prasannapada, ed. P.L. Vaidya, p.116）：

śūnyamiti na vaktavyamaśūnyamiti vā bhavet /

ubhayaṃ nobhayaṃ ceti prajñaptīyartham tu kathyate //

(http://gretil.sub.uni-

goettingen.de/gretil/1_sanskrit/6_sastra/3_phil/buddh/canprasu.htm)

三枝充憲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666：

「空である」と語られるべきではない。（そうでなければ），「不空である」，「兩者（空且つ不空）である」，また「兩者（空且つ不空）ではない」ということになるであろう。しかし，〔これらは〕想定（仮に説く）のために説かれるにすぎない。

【編者譯】「空」不應該被說。（如果不這樣的話），「不空」、「兩者（空與不空）」、「非兩者（不空與非不空）」就應該被說。可是，這只不過為了設想（假說）而被說。

（4）參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第四章，第六節〈空性——無自性空〉，p.252：

「性空之空義，是緣起義，非作用空無事之義」（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 17（漢藏教理院刊本，頁三一下）），只是無有自性。空性也是無自性的，所以《中論》說：

「實無不空法，何得有空法？」（《中論》卷 2（大正 30，18b））無自性空，是涅槃異名，在聖智通達中，脫落一切名、相、分別，是一切不可說的。《般若經》說：「一切法不可說，一切法不可說相即是空，是空（亦）不可說。」「是法不可說，佛以方便力故分別說。」（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7（大正 8，345c））不可說而不得不說，依世俗假名說，名為空（性），名為真如等，這是不能依名著相的，所以

然「亦為是假名」的假名，原語為 *prajñaptir upādāya*，正是三假中的受假（或譯為取施設、因施設）。

龍樹說「亦為是假名」，在三種假中，特取「受假」，這不致為一般誤解為「有法施設」⁸¹，也不同於空華，龜毛等名假。

「亦為是假名」的假名，是不常不斷、不一不異等緣起，沒有實性而有緣起用，如《空之探究》中廣說⁸²。

（三）總結全頌意義（pp.130-131）

《般若經》說空性，說一切但有名字——唯名；龍樹依中道的緣起說，闡揚大乘的（無自）性空與但有假名。一切依於空性，依性空而成立一切；依空而有的一切，但有假名（受假），所（p.131）以我稱之為「性空唯名論」。

（貳）龍樹以無自性義貫通緣起與空性是學佛者良好的指南（pp.131-133）

一、三法印即一實相印（p.131）

（一）「生滅」與「不生滅」其實是一（p.131）

1、總說（p.131）

龍樹以無自性義，成立緣起即空，空即緣起，也就貫通了「佛法」（大乘稱之為「聲聞法」）與「大乘佛法」的對立。如「佛法」說三法印——「諸行無常」、「諸法無我」、「涅槃寂靜」⁸³；而大乘說一實相印，即一切法本空、本不生、本來寂滅。

2、別釋（p.131）

（1）「佛法」說三法印（p.131）

《中論》說：「空則不可說，非空不可說，共、不共叵說，但以假名說。」（《中論》卷4（大正30，30b））

一切不可說，為什麼要說是「空」呢？當然是「但為引導眾生故以假名說。」引導眾生的意趣，如《中論》卷2（大正30，18c16-17）說：「大聖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；若復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。」

⁸¹ 《空之探究》（pp.240-241）：

龍樹也不取「法假」，法假是各派所公認的，但依法施設，各部派終歸於實有性，不能顯示空義。

⁸² （原書 p.144，n.17）拙作《空之探究》第四章（pp.233-241）。

⁸³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10（262經）（大正2，66b14）。

知一切行無常（anityatā），無常故苦（duḥkha），苦故無我我所（nir-ātman-mamakāra），以無我我所執而得涅槃（nirvāṇa），是《阿含經》的一致意見。⁸⁴

（2）「大乘佛法」說一實相印（p.131）

「大乘佛法」依據一切法本不生的見地，竟說「色是無常，……受想行識是無常，……是名說相似般若波羅蜜」；應該說「不壞色故觀色無常，不壞受想行識故觀識（等）無常」⁸⁵。不壞，是沒有變易的。⁸⁶不壞色等觀無常，也就是《維摩詰經》所說：「不生不滅是無常義」⁸⁷。

（3）龍樹之會通：三法印即是一實相印（pp.131-132）

不生不滅，怎麼說是無常呢？《大智度論》卷 22（大正 25，222b-c、223b）說：

「問曰：摩訶衍[大乘]中說諸法不生不滅，一相所謂無相，此中云何說一切有為作法無常，名為法印？二法云何不相違？」

答曰：觀無常即是觀空因緣，如觀色念念無常，即知為空。……空即是無生無滅；無生無滅及生滅，其實是一，說有廣略。」

⁸⁴ 參見：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18〈26 四意斷品〉（大正 2，639a2-10）、卷 23〈31 增上品〉（大正 2，668b28-c10）、卷 36〈42 八難品〉（大正 2，749a5-13）；《雜阿含經》卷 10（270 經）（大正 2，71a1-2）。

⁸⁵ （1）（原書 p.144，n.18）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3（大正 8，546c）。

（2）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3〈6 佐助品〉（大正 8，546c4-8）：

諸比丘說言：「色是無常，若如是求，是為行般若波羅蜜；受、想、行、識是無常，若如是求，是為行般若波羅蜜。」憍尸迦！是名說相似般若波羅蜜。憍尸迦！不壞色故，觀色無常；不壞受、想、行、識故，觀識無常。

⁸⁶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149-150：

如《阿含經》從生滅無常下手：「無常故苦，苦故無我」——空。甚至說：「若人壽百歲，不觀生滅法，不如一日中，而解生滅法。」（《法集要頌經》卷 3（大正 4，789a））如實知生滅無常的重要性，可想而知！但《般若經》嚴厲的批評了無常的觀慧，如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三（大正 8，546c）說：「當來世有比丘，欲說般若波羅蜜而說相似般若波羅蜜。……諸比丘說言：色是無常，……。受、想、行、識是無常，若如是求，是為行般若波羅蜜。憍尸迦！是名說相似般若波羅蜜」。

以生滅無常觀為相似般若，不生滅（不壞）觀為真般若，雖可說對某些部派說，但在文字上，顯然是不滿傳統的《阿含經》。《阿含》與《般若》等大乘經的對立，應該說是佛法的不幸。

⁸⁷ （原書 p.144，n.19）《維摩詰所說經》卷上（大正 14，541a）。

「摩訶衍中有一實，今何以說三實（法印）？答曰……有為法無常，念念生滅故皆屬因緣，無有自在，無有自在故無我。無常無我無相故心不著，無相不著故即是寂滅涅槃。以是故，摩訶衍法中，雖說一切法不生不滅，一相所謂無相，（其實）無相即寂滅涅槃。」（p.132）

無常是念念生滅的，涅槃是不生不滅，一般每以此而看作不相同的二法。然「佛法」以無常（苦）故無我我所，以無我我所能契入涅槃。無我我所是空義，龍樹以空（即無我我所）為中心，無常故空；空即無相涅槃。以空貫通了生滅與無生滅，而有「無生無滅及生滅，其實是一」的結論。

（二）無我我所即是空義：「佛法」多說眾生空而「大乘佛法」多說法空（p.132）

無我我所是空義，然「佛法」並沒有說一切法空、不生不滅！對於這，龍樹也有良好的通釋，如《智度論》說：「聲聞乘多說眾生空，佛乘說眾生空、法空」⁸⁸。「佛法」並不是不說法空，如《智度論》所說三種法門中的「空門」⁸⁹。

「佛法」只是「多說眾生空」而已，如《大智度論》卷26（大正25，254a）說：

「⁽¹⁾不大利根眾生，為說無我；⁽²⁾利根深智眾生，說諸法本末空。何以故？若無我則捨諸法。」⁹⁰

「佛法二種說：⁽¹⁾若了了說，則言一切諸法空；⁽²⁾若方便說，則言無我。」

依龍樹論意，說無我、說一切法空，只是應機不同，說得含渾些、說得徹底些。所以「佛法」說無我，「大乘佛法」說一切法空，是相通而不相礙的。

⁸⁸（原書 p.144，n.20）《大智度論》卷4（大正25，85b）。

⁸⁹（1）（原書 p.144，n.2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18（大正25，192c-193b）。

（2）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p.138。

⁹⁰參見印順法師，《成佛之道》（增注本），pp.360-361。

（三）結論——佛法本無二而隨機有不同（p.132）

修行者從觀法而契入實相，《中論》的〈觀法品〉，是觀五蘊無我入門的，如說：「若無有我者，何得有我所？滅我我所故，名得無我智。⁹¹……諸法實相者，心行言語斷，無生亦無滅，寂滅如涅槃。⁹²」⁹³可見佛法本來不二，隨機而方便不同，真正的解脫門是沒有別異的。

二、二諦教學（pp.132-133）**（一）不依俗諦則不得第一義（pp.132-133）**

大乘經說一切法空，一切不可得，對於根性鈍的，或沒有善知識引導的，可能會引起誤解，（p.133）從《慧印三昧經》等，可見《般若經》等，已引起不重正行的流弊⁹⁴。同時，外道也有觀空的，所以龍樹論一再辨別，主要是二諦說：「若不依俗諦，不得第一義」⁹⁵。眾生生活在世俗中，沒有世俗諦的名、相、分別，不可能契入第一義空；不依世俗諦的善行，怎麼能趣向甚深空義？如[；]

（1）《大智度論》說：「觀真空人，先有無量布施、持戒、禪定，其心柔軟，諸結使薄，然後得真空」；「不行諸功德，但欲得空，是為邪見。」⁹⁶所以雖一切法空平等，沒有染淨可得，而眾生不了，要依世俗的正見、善行，才能深入。

（2）《金剛般若經》也說：「是法平等，無有高下，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以無我、無人、無眾生、無壽者，修一切善法，則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⁹⁷

⁹¹ 參見印順法師著，《中觀今論》，p.246；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318-320。

⁹²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328-330。

⁹³ （原書 p.144，n.22）《中論》卷3（大正30，23c-24a）。

⁹⁴ 《佛說慧印三昧經》卷1（大正15，464b18-46612）：

住在有中，言一切空，亦不曉空，何所是空？

內意不除，所行非法，口但說空，住在有中。

⁹⁵ （原書 p.144，n.23）《中論》卷4（大正30，33a）。

⁹⁶ （原書 p.144，n.24）《大智度論》卷18（大正25，194a）。

⁹⁷ （原書 p.144，n.25）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（大正8，751c）。

(二) 空性即緣起不離如幻化的因果 (p.133)

要知道，空性即緣起，也就是不離如幻（māyā）、如化（nirmita）的因果。如《論》說：「若無常、空相，則不可取，如幻如化，是名為空」⁹⁸。空是如幻如化的，幻化等譬喻，是「以易解空，喻難解空」⁹⁹；「十喻¹⁰⁰為解空法故」¹⁰¹。

一切法空，一切是如幻如化的：「如幻化象馬及種種諸物，雖知無實，然色可見、聲可聞，與六情[根]相對，不相錯亂。諸法亦如是，雖空而可見可聞，不相錯亂。」¹⁰²

(三) 小結——為離諸見故說空而不否定善惡邪正 (p.133)

所以，「大聖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」¹⁰³。為離情執而勝解一切法空不可得，不是否定一切善惡邪正；善行、正行，是與第一義空相順而能趣入的。即使徹悟無生的菩薩，也修度化眾生、莊嚴佛土的善行，決不如中國所傳的野狐禪，「大修行人不落因果」。¹⁰⁴龍樹「性空唯名」的正確解行，是學佛者良好的指南¹⁰⁵！ (p.134)

⁹⁸ (原書 p.144, n.26) 《大智度論》卷 31 (大正 25, 290c)。

⁹⁹ 《大智度論》卷 6 (1 序品) (大正 25, 105c1-10)：

諸法雖空而有分別，⁽¹⁾有難解空，⁽²⁾有易解空。今以易解空喻難解空。復次，諸法有二種：
⁽¹⁾有心著處，⁽²⁾有心不著處。以心不著處解心著處。

問曰：此十譬喻，何以是心不著處？

答曰：是十事不久住，易生易滅故，以是故，是心不著處。

復次，有人知十喻，誑惑耳目法，不知諸法空故，以此喻諸法。若有人於十譬喻中心著，不解種種難論，以此為有，是十譬喻不為其用，應更為說餘法門。

¹⁰⁰ 印順法師著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.734：

「中品般若」集合為十喻：「如幻、如焰、如水中月、如虛空、如響、如捷聞婆城、如夢、如影、如鏡中像、如化」。(原書 p.741, n.61：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，大正 8, 217a)

¹⁰¹ (原書 p.144, n.27) 《大智度論》卷 6 (大正 25, 105c)。卷 6 (大正 25, 101c)。

¹⁰² (原書 p.144, n.28) 《大智度論》卷 6 (大正 25, 101c)。

¹⁰³ (原書 p.144, n.29) 《中論》卷 2 (大正 30, 18c)。

¹⁰⁴ (1) 參見：〔宋〕宗紹編，《無門關》(大正 48, 293a15-b10)。

(2) 聖嚴法師，《法鼓全集·第四輯第十二冊·聖嚴說禪》，pp.95-96。

¹⁰⁵ (原書 p.144, n.30) 本節參閱拙作《空之探究》第四章 (pp.201-265)。

（參）龍樹論的特色：確立不二的中道而能適應多方及兼容並蓄（pp.134-135）

一、總說（p.134）

龍樹的時代，部派紛爭，而「佛法」與「大乘佛法」，又處於嚴重的對抗局面。所以龍樹論的特色，是確立不二的中道，能適應多方，兼容並蓄。

二、別釋（p.134）

（一）說緣起、說涅槃而其實是無二無別（p.134）

1、《中論》的八不緣起說來自《阿含經》（p.134）

龍樹《中論》的中道，是八不的緣起說。

（1）不斷不常，不一不異，不來不出，《阿含經》是約中道緣起說的；

（2）不生不滅，《阿含經》是約涅槃說的。¹⁰⁶

2、緣起與涅槃無二無別（p.134）

緣起的定律是：依緣而有的，也依緣而無。在依緣而有的一切法中，直顯依緣而無的本性空寂（涅槃），一以貫之¹⁰⁷而立八不緣起。這就是：緣起是不生不滅，……不來不出；緣起寂滅也是不生不滅，……不來不出的。正如《般若經》所說：十八空是「非常非滅故」¹⁰⁸；而說「如燄燒炷」譬喻的緣起時¹⁰⁹，也是非常非滅的¹¹⁰。

說緣起、說本性空寂，都是如來本著了無戲論、畢竟寂滅的自證，為化度眾生而方便說法。說，就不能不是相對的「二」，說緣起、說涅槃，而其實是無二無別。

¹⁰⁶（1）《雜阿含經》卷12（293經）（大正2，83c15-17）：

如此二法，謂有為、無為。^{（1）}有為者，若生、若住、若異、若滅。^{（2）}無為者，不生、不住、不異、不滅，是名比丘諸行苦寂滅涅槃。

（2）參見印順法師著：《中觀今論》，pp.22-23、pp.83-112；《空之探究》，pp.210-211。

¹⁰⁷一以貫之：原指孔子的忠恕之道貫穿在一切事物中。後亦泛指一種思想或理論貫通始終。（《漢語大辭典》（一），p.20）

¹⁰⁸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5〈18問乘品〉（大正8，250b3-c28）。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46〈18摩訶衍品〉（大正25，396a10-22）。

¹⁰⁹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7〈57深奧品〉（大正8，346a13-b2）。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75〈57燈炷品〉（大正25，585c12-28）。

¹¹⁰（原書p.145，n.31）參閱拙作《空之探究》第三章（pp.170-173）。

3、「佛法」與「大乘佛法」的如實相無有差別 (p.134)

「佛法」與「大乘佛法」的如實相，是不二的，不過由於根性利鈍、智慧淺深，譬喻為「如毛孔空與太虛空」¹¹¹，其實虛空是不能說有差別的。龍樹正本清源¹¹²，貫通了「大乘佛法」與「佛法」。

(二)《中論》破斥一切正是為了成立一切 (pp.134-135)

1、依即空的緣起成立一切法 (p.134)

《中論》說世間即涅槃，是大乘論義。而二十七品中，初二品總明不生（不滅）與（不來）不出，以下依四諦（catvāry-ārya-satyāni）開章¹¹³，所觀察的，都是《阿含經》與各部派所說的。

每品都稱為「觀」，是以八不緣起的正觀，觀察佛教界流傳的教法，使所說契合於佛法的實義。一一的探求論究，似乎破斥了一切，而不知正是為了成立。

「以有空義故，一切法得成」¹¹⁴：《中論》依即空的緣起，成立「佛法」的三寶、四諦、世間因果。

在大乘法中，當然是依即空的緣（p.135）起，⁽¹⁾成立菩提心、六度、四攝、自利利他的大行，⁽²⁾成立究竟圓滿的佛果——大菩提、大涅槃。

2、一切是不離即空的緣起亦是不離即緣起的空寂 (pp.134-135)

《般若經》說：一切法如幻如化，涅槃也如幻如化。¹¹⁵一切是不離即空的緣起，也就不離即緣起的空寂。

¹¹¹ 《大智度論》卷35〈3習相應品〉（大正25，322a8-11）：

以舍利弗欲以須陀洹同得解脫故，與諸佛菩薩等，而佛不聽。譬如有人欲以毛孔之空與虛空等。以是故佛重質其事。

¹¹² 正本清源：從根源上進行整頓清理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五），p.307）

¹¹³ 參閱印順法師著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43-46。

¹¹⁴ 《中論》卷4〈24觀四諦品〉（大正30，33a22-23）。

¹¹⁵ 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8〈28幻聽品〉（大正8，276b4-9）。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55〈28幻人聽法品〉（大正25，449a16-b29）。

古代三論宗說：龍樹「破邪即顯正」¹¹⁶，是約深觀的契悟說。如約依空而能成立一切法說，那就不能這樣的泛泛而說了！

（肆）龍樹論意與修行之道次第（pp.135-136）

一、總說龍樹論意（p.135）

龍樹會通了⁽¹⁾《般若經》的性空、但名，⁽²⁾《阿含經》的中道、緣起，也就貫通了「大乘佛法」與「佛法」，互不相礙。

一切法義的成立，不是為了論議，論議是可破的，惟有修行以契入實相——第一義，才是龍樹論意的所在。

二、發心成佛的修行歷程（pp.135-136）

（一）二道——般若道、方便道（p.135）

大乘的修行，一切依般若（Prajñā）為導；然得無生法忍（anutpattika-dharma-kṣānti）菩薩，重於方便（upāya），所以說：「菩薩道有二種：一者、般若波羅蜜道；二者、方便道」¹¹⁷。這是依《般若經》，先後有二〈囑累品〉而說的。¹¹⁸其實「方便即是智慧[般若]，智慧淳淨故變名方便，教化眾生，淨佛世界」¹¹⁹。般若是體，方便是般若所起的利他巧用，如真金與真金所造的金飾一樣。¹²⁰

（二）五種菩提（p.135）

《般若經》說「五種菩提」（pañcabodhi），《智論》解說為：

一、發心菩提，

¹¹⁶ [隋]吉藏撰，《三論玄義》卷1（大正45，6b20-23）：

七百年間有一比丘，名曰「龍樹」，善巧說法，燃正法炬，滅邪見幢，尋大小乘經。親記龍樹破邪顯正，今內外並呵，大小俱斥，何所疑哉！

¹¹⁷（原書p.145，n.3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100（大正25，754b-c）。

¹¹⁸《大智度論》卷100〈90囑累品〉（大正25，754b29-c3）：

先囑累者，為說般若波羅蜜體竟；今以說令眾生得是般若方便竟，囑累。以是故，見阿闍佛後，說〈漚和拘捨羅品〉。

¹¹⁹（原書p.145，n.33）《大智度論》卷46（大正25，394c）。

¹²⁰《大智度論》卷100〈90囑累品〉（大正25，754c5-7）：

般若與方便，本體是一，以所用小異故別說；譬如金師以巧方便故，以金作種種異物，雖皆是金，而各異名。

- 二、**伏心**菩提，
- 三、**明心**菩提，
- 四、**出到**菩提，
- 五、**無上**菩提。¹²¹

大乘以成就阿耨多羅三藐**三菩提**——**成佛**為究竟，從**初發心**以來，無非是隨順，**趣入菩提**的**進修**，所以**五菩提**是從發心到成佛的歷程。天臺家的「**六即佛**」，就是**依此**（加「**理即**」）而**成立**的。

（三）兩種發心（pp.135-136）

然發心有二：

- ⁽¹⁾ **初**於生死中，**聞佛功德**，悲憫眾生而**發願**成佛；
- ⁽²⁾ **次**知諸法如**實相**，**得無生法忍**，與無上**菩提相應**，名「**（p.136）真發心**」¹²²。

初發心是**發心菩提**，**明心菩提**是**真發心**——**勝義發心**。¹²³

（四）小結（p.136）

二道、五菩提，說明了發心**成佛**的修行**歷程**。

三、三種入佛道的方便——重信願、重慈悲、重智慧（p.136）

眾生的**根性**是**不一致**的，所以[：]

「菩薩以種種門入佛道：或從**悲**門，或從精進**智慧**門入」¹²⁴。

「或有**勤行精進**，或有以**信方便**，易行疾至**阿惟越致**」，

這就是**難行道**與**易行道**。¹²⁵

¹²¹（原書 p.145，n.34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53（大正 25，438a）。

¹²²（原書 p.145，n.35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45（大正 25，383b）。

¹²³ 印順法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pp.98-99：

世俗菩提心著重悲願，**勝義菩提心**，能不離悲願而得**智慧**的現證。也可以說，**願菩提心**重於起信發願，**行菩提心**重於從事利他，**勝義菩提心**重於**般若證理**。這樣，**菩提心統攝著信願、大悲、般若**，確乎攝持了**大乘法的心要**。

¹²⁴（原書 p.145，n.36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40（大正 25，350a）。

¹²⁵（原書 p.145，n.37）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5（大正 26，41b）。

在般若法門的進修中，也有「智慧精進門入；……信及精進門入」¹²⁶。

(¹) 重於信願的，(²) 重於慈悲的，(³) 重於智慧的，眾生的根性不一，所以經中入佛道的方便也不一。¹²⁷菩薩的種種不同，如《般若經》的〈往生品〉說¹²⁸。

※眾生根性不一

學佛三要	悲	智	信
《大智度論》卷 40	○	○	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5	○		○
《大智度論》卷 58		○	○

四、發心到成佛的遲速 (p.136)

發心到成佛，有遲緩與速疾的差別，《智論》說「乘羊而去」，「乘馬而去」，「神通去」，是依《入必定不決定印經》說的。成佛的遲速，由於發心以前，修習功德所成的根性不同¹²⁹。¹³⁰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也說：「(¹) 或有初發心時即入必定；(²) 或有漸修功德，如釋迦牟尼佛，初發心時不入必定，後修集功德，值燃燈佛，得入必定」¹³¹。

¹²⁶ (原書 p.145, n.38) 《大智度論》卷 58 (大正 25, 472c)。

¹²⁷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p.1287-1288。

¹²⁸ 案：《般若經》的〈往生品〉有提到四十四類往生他方的菩薩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38-40 〈4 往生品〉 (大正 25, 337b-352c)。

¹²⁹ (原書 p.145, n.39) 《大智度論》卷 38 (大正 25, 342b-c)。

¹³⁰ 詳參印順法師，《華雨集》第四冊，pp.103-106。其重點如下：

◎ 據龍樹菩薩說，菩薩根性可以分為三大類：

- 一、鈍根：觀察五蘊生滅無常不淨，從無常入空。充滿了厭離世間，生死可痛的心情。從來沒有積集功德（悲事），忽略利他而急求自證。與小乘學者所說的相同，容易墮落。
- 二、中根：觀察一切法空不生不滅，從空入無生，依人乘而進趣佛乘。具有「與菩提心相應，大悲為上首，無所得為方便」，實行六度、四攝。在悲心沒有深切，悲事沒有積集，不求證悟，遍學一切法門。時常警告自己：「今是學時，非是證時」。
- 三、利根：飛快的得無生忍，也有即身成佛的。未曾發心以前，能處處行利他行，福德廣大，無量世來利他忘己，一旦見佛聞法發菩提心，自然直入無生，完成圓滿正覺了。

◎ 總之，根性的不同，在「最初發心」以前，有沒有積集福智資糧，與正法的淺深無關。

¹³¹ (原書 p.145, n.40)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 (大正 26, 24c)。

五、小結 (p.136)

初人的方便不同，發心成佛的遲速不同，而實質上，都是通過菩薩行位（二道、五菩提）而到達究竟的。

龍樹是論師，但也有經師隨機方便而貫通的特長，一切論議是與修持相關聯的；這所以成立緣起即空的中道，而又說「空則不可說」；「若復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」¹³²。

（伍）龍樹論統攝部派的三門異見 (pp.136-139)一、關於部派佛教思想的趨於極端 (pp.136-137)（一）極空而破壞世俗 (p.136)

龍樹依緣起與空性（涅槃）而明一貫的中道，那對於從「佛法」而分流出的部派，也就有了合理的處理。當時，部派佛教思想，趨於極端，如「佛法中方廣道人[比丘]言：一切法不生不滅，空無所有，譬如兔角、龜毛常無」¹³³，這是極空而破壞了世俗。

（二）極有而不知勝義 (pp.136-137)

而「是聲聞人，著聲聞法，佛法（p.137）過五百歲後，各各分別有五（百）部，……聞說（大乘）般若諸法畢竟空，如刀傷心」¹³⁴，這是極有而不知勝義。

二、關於部派的三門異見 (p.137)

部派的種種異見，龍樹統攝為「三門：一者、蜚勒門，二者、阿毘曇門，三者、空門」。¹³⁵

¹³² (原書 p.145, n.41) 《中論》卷 4 (大正 30, 30b)。卷 2 (大正 30, 18c)。

¹³³ (原書 p.145, n.42) 《大智度論》卷 1 (大正 25, 61a-b)。

¹³⁴ (原書 p.145, n.43) 《大智度論》卷 63 (大正 25, 503c)。

¹³⁵ 《大智度論》卷 18 〈1 序品〉 (大正 25, 192a29-b1)。

（一）毘勒門（p.137）

毘勒（karaṇḍa），傳說是佛世大迦旃延（Mahākātyāyana）所造的，可譯名《藏論》，是盛行於南天竺的論書。¹³⁶

毘勒論的特色是：「廣比諸事，以類相從¹³⁷」¹³⁸；「入毘勒門，論議則無窮，其中有隨相門、對治門等種種諸門」¹³⁹；論議的都是佛說。

（二）阿毘曇門（p.137）

阿毘曇（abhidharma），「或佛自說諸法義，或佛自說諸法名，諸弟子種種集述解其義」¹⁴⁰。

⁽¹⁾ 說一切有部有「六足毘曇」；《發智經八捷度》，及釋義的《大毘婆沙論》。

⁽²⁾ 有《舍利弗阿毘曇》，是「犢子道人等讀誦」的。¹⁴¹現存漢譯的《舍利弗阿毘曇論》，與雪山部（Haimavata），法藏部（Dharmaguptaka）的論書相近。

⁽³⁾ 赤銅鑠部（Tāmraśāṭīya）的七部阿毘曇¹⁴²，龍樹沒有說到，也許是孤傳海島，對印度大陸佛教的影響不深吧！

¹³⁶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，pp.14-18。

¹³⁷ 相從：2.相交往；相合併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1153）

¹³⁸ 《大智度論》卷2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70b10-11）。

¹³⁹ 《大智度論》卷18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192b6-7）。

¹⁴⁰ 《大智度論》卷18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192c8-9）。

¹⁴¹ 《大智度論》卷2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70a18-20）：

有人言：佛在時，舍利弗解佛語故作阿毘曇；後犢子道人等讀誦，乃至今名為《舍利弗阿毘曇》。

¹⁴² 印順法師，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，pp.19-20：

傳於錫蘭的銅鑠部，有七部阿毘達磨：一、《法僧伽》——《法集論》（Dhammasaṅgāṇi）；二、《毘崩伽》——《分別論》（vibhaṅga）；三、《陀兜迦他》——《界論》（Dhātudathā）；四、《遍伽羅玢那》——《人施設論》（Puggulapaññatti）；五、《耶摩迦》——《雙論》（Yamaka）；六、《鉢叉》——《發趣論》（Paṭṭhāna）；七、《迦他跋倫》——《論事》（Kathāvatthu）。

（三）空門（p.137）

「空門」說（眾）**生空**（*pudgala-sūnyatā*），**法空**（*dharma-sūnyatā*），都是**依據經文**——《雜阿含經》，《中阿含經》，《長阿含經》，《增壹阿含經》，《波羅延經》——〈彼岸道品〉，〈義品〉等¹⁴³**而說的**。

（四）小結（p.137）

部派佛教的**三門**，都是**依佛說**，依佛說的**意義而論述**的，只是**思想方法不同**，**陷於對立而互不相容**的狀態。

三、三種門可能墮入有無的執見（pp.137-139）**（一）論說（pp.137-138）**

對於這，《大智度論》這樣說¹⁴⁴：

「無智聞之，謂為乖錯¹⁴⁵。智者入三種法門，觀一切佛語皆是實法，不相違背。」

「入此三門，則知佛法義不相違背。能知是事，即是般若波羅蜜力，於一切法無所罣礙。（p.138）若不得般若波羅蜜法，⁽¹⁾入阿毘曇門則墮有中，⁽²⁾若入空門則墮無中，⁽³⁾若入蜎勒門則墮有無中。」

（二）別釋（p.138）**1、阿毘曇——墮入「有」中（p.138）**

¹⁴³（1）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863-864：

法藏部（*Dharmaguptaka*）《四分律》所說，《雜藏》共一二部，可分為二類：

I.《（本）生經》·《本（事）經》·《善因緣經》·《方等經》·《未曾有經》·《譬喻經》·《優婆提舍經》

II.《句義經》·《法句經》·《波羅延經》·《雜難經》·《聖偈經》

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101：

《波羅延經》是《經集》的〈彼岸道品〉。《眾利經》是《經集》的〈義品〉。長行略引二經的經意，明**智者於一切法不受不著，不取不捨**。與〈義品〉的「第一八偈」相當。

¹⁴⁴（原書 p.145，n.44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18（大正 25，192a、194a）。

¹⁴⁵乖錯：3.違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663）

阿毘曇分別法的自相、共相¹⁴⁶，因而引起——法實有自性（svabhāva）的執見，所以墮在「有」中。

2、空門——墮入「無」中（p.138）

空門說法空，如方廣道人那樣¹⁴⁷，就是墮在空「無」中。

3、蜣勒——墮入「有無」中（p.138）

蜣勒是大迦旃延所造的論，依真諦的《部執異論疏》說：大眾部（Mahāsāṃghika）分出的分別說（玄奘譯作「說假」）部（Prajñaptivādin）¹⁴⁸，是大迦旃延弟子：「此是佛假名說，此是佛真實說；此是真諦，此是俗諦。」¹⁴⁹分別的說實說假、說真說俗，很可能墮入「有無」中的¹⁵⁰。

四、結說（pp.138-139）

（一）部派異義有相對的真實性（p.138）

這種種論義，都淵源於佛（《阿含》）說，只是偏執而以對方為「乖錯」。如得般若波羅蜜，也就是通達緣起即空即假名的中道，那可說部派異義，都有其相對的真實性，於一切法門無所礙了！

（二）一切法是無自性緣起（p.138）

一切法是緣起的，不是沒有特性、形態、作用，與其他法的關係，只是沒有自性罷了。如《大智度論》說：「一一法有九種」：一、有體，二、各有法

¹⁴⁶（1）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7（大正27，34b1-5）：

先觀察十八界，彼觀察時立為三分，謂名故、自相故、共相故。名者，謂此名眼界乃至此名意識界。自相者，謂此是眼界自相，乃至此是意識界自相。共相者，謂十六行相，所觀十八界。

（2）《阿毘達磨俱舍論》卷23〈6分別賢聖品〉（大正29，118c21-24）：

如何修習四念住耶？謂以自共相觀身受心法。身受心法各別自性，名為自相。一切有為皆非常性，一切有漏皆是苦性，及一切法空非我性，名為共相。

¹⁴⁷《大智度論》卷1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61a28-b1）。

¹⁴⁸案：「分別說」即是真諦的翻譯，「說假部」即是玄奘的翻譯。實為屬於大眾雞胤部分出來的「說假部」。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p.46。

¹⁴⁹（原書p.145，n.45）《三論玄義檢幽集》卷5所引（大正70，461a）。

¹⁵⁰（原書p.145，n.46）三門，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8（大正25，192a-194a）。參閱《大智度論》卷2（大正25，70a-b）。

(業)，三、各有力用，四、各有因，五、各有緣，六、各有果，七、各有性，八、各有有限礙，九、各有開通方便。

知此九法名「下如」。知九法終歸要變異盡滅的，名「中如」。知九法「非有非無，非生非滅，滅諸觀法，究竟清淨，是名上如」¹⁵¹。

如 (tathatā) 是不異義，也就是如實。下、中、上——淺深的不同，可說都是如實的。¹⁵²

(三) 般若智慧中一切無礙 (pp.138-139)

所以論師的不同異義，都有相對的意義，只是執有執無、執假執實，所以處處不通。如得般若如實慧，那就一切無礙；應機說法，知「一切佛語 (p.139) 皆是實」了！

(陸) 《大智度論》所提出的三種空 (pp.139-141)

龍樹說緣起即空的中道，然空是《阿含經》以來，佛教界一致宣說的修行法門，只是解說有些不同而已。

一、第一組三種空 (p.139)

《大智度論》提出了三種空：一、分破空，二、觀空，三、十八空。¹⁵³

(一) 分破空 (p.139)

¹⁵¹ (原書 p.146, n.47) 《大智度論》卷 32 (大正 25, 298c)。參閱卷 33 (大正 25, 303a)；卷 27 (大正 25, 260b)。

¹⁵²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250：

下如，是一切法堅等自性。中如是無常等共相 (sāmānya-lakṣaṇa)。上如就是實性——空，非生滅、非有無。從這段論文，可看出一般的自性有，與空性有類似處。

¹⁵³ (原書 p.146, n.48) 《大智度論》卷 12 (大正 25, 147c-148a)。

「分破空」，即天臺宗所說的析法空¹⁵⁴。以麤¹⁵⁵為例：將麤分析到極微（paramāṇu），而極微是假立的，如「推求微塵，則不可得」¹⁵⁶。¹⁵⁷

（二）觀空（p.139）

「觀空」：外境是可以隨觀心而轉的，如《阿含經》所說的不淨觀（Aśubhā-smṛti），十遍處（daśa-kṛtsna-āyatanāni）等。如一女人，或見是美麗清淨的；修不淨觀的，見是惡露充滿的；嫉妒他的生瞋恨心；無關的人「無所適莫」¹⁵⁸。好惡、美醜，隨人的觀感不同而異，可見外境沒有實性，所以是空。

（三）十八空（p.139）

「十八空」（aṣṭādaśa-śūnyatāḥ）：雖隨法而有種種名字，而所以是空的理由，都是「非常非滅故。何以故？性自爾」¹⁵⁹。這是說一切法本來自性空，也就是出離二邊戲論的中道，是大乘空的精義¹⁶⁰。

¹⁵⁴（1）〔隋〕智顗說，《妙法蓮華經玄義》卷1（大正33，688a20-26）：

⁽¹⁾若十因緣所成眾生有下品樂欲，能生界內事善，拙度破惑，析法入空；具此因緣者，如來則轉生滅四諦法輪，起三藏教也。⁽²⁾若十因緣法所成眾生有中品樂欲，能生界內理善，巧度破惑，體法入空；具此因緣者，如來則轉無生四諦法輪，起通教也。

（2）〔隋〕智顗說，《妙法蓮華經玄義》卷8（大正33，785b10-11）：

三藏四門，紆迴隘陋，名為拙度。通教四門是摩訶衍，寬直巧度。

（3）〔隋〕智顗撰，《維摩經玄疏》卷2（大正38，526a21-25）：

如聲聞經所明折假入生、法二空者，此如空實手之拳指也。摩訶衍體假入生、法二空者，如空鏡像之拳指也。折假入空名為拙度，體假入空名為巧度。

（4）〔隋〕吉藏撰，《中觀論疏》卷9〈23觀顛倒品〉（大正42，147b12-15）：

又有二種小乘人：一、不信法空，小乘人言有顛倒體。二、析法空，小乘人不知顛倒本性空。今破二小乘人，申大乘義，故明顛倒本性空。

¹⁵⁵ 麤（ㄉㄨㄟㄘㄟˋ）：1.細毛布，細棉布。（《漢語大字典》（三），p.2008）

¹⁵⁶ 《大智度論》卷12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148a2）。

¹⁵⁷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36（大正27，702a4-10）：

極微是最細色，不可斷截破壞貫穿，不可取捨乘履搏掣；非長非短，非方非圓，非正不正，非高非下；無有細分，不可分析；不可睹見，不可聽聞，不可嗅嘗，不可摩觸；故說極微是最細色。此七極微，成一微塵，是眼、眼識所取色中最微細者。

¹⁵⁸（1）適（ㄉㄨㄟˋ）：4.親厚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），p.1160）

莫（ㄇㄨˋ）：6.通“慕”。貪慕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414）

適莫（ㄉㄨㄟˋ ㄇㄨˋ）：指用情的親疏厚薄。《後漢書·李燮傳》：“時潁川荀爽、賈彪，雖俱知名而不相能，燮並交二子，情無適莫，世稱其平正。”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），p.1165）

（2）案：「無所適莫」解釋為「沒有親、疎之別」之義。

¹⁵⁹（原書p.146，n.49）《大智度論》卷46（大正25，393c）。

¹⁶⁰（原書p.146，n.50）《大智度論》卷46（大正25，396a）。

〔四〕小結 (p.139)

《智論》含容的統攝了三種空，偶爾也以前二空為方便，但究極的離戲論的中道，是十八空——本無自性空。¹⁶¹

二、第二組三種空 (pp.139-140)

《智度論》在說到空、無相 (animitta)、無願 (apraṇihita) 為甚深義時，又提到三種空¹⁶²：

〔一〕三昧空 (p.139)

一、「三昧空」：在三昧 (samādhi) ——定心中，觀一切法空；空是能緣的三昧 (心) 空，以空三昧觀一切法，所以說一切法空。

〔二〕所緣空 (p.139)

二、「所緣空」：所緣境是空的，緣外境的空相，名為空三昧。

〔三〕無自性空 (pp.139-140)

三、「無自性空」，如《大智度論》卷 74 (大正 25, 581b-c) 說：(p.140)

「不以空三昧故空，亦不以所緣外色等諸法故空。……此中說離是二邊說中道，所謂諸法因緣和合生，是和合法無有一定法故空。……無自性故

¹⁶¹ (1) 印順法師，《華雨集》第四冊，pp.97-98：

小乘學者談空，有時用「分破空」，在空間上，分析到最微細的色法 (極微)；在時間上，分析到不可再分析的時間單位 (剎那)，這樣的空，最後還是實有的。有時用「觀空」，所認識的一切，只是能知的影像；它不但不能空心，還從二元的見地，在認識界的背後，主張有一一法的自體。他們的內心，總覺得非有點實在才行。這一點實在，就是神的別名。

性空論者理會到一一人的自我 (靈魂)，全宇宙的創造主，一一法的真實體，全宇宙的實體，這一切從同一根源出發，一切是「神我」的別名。唯有在性空論中，才能圓見諸法無我的真義，佛法不共世間的特色。經一切皆空的啟發，無常者與真常者走上新的園地。

(2) 印順法師，《永光集》，pp.48-49：

《智論》提出三種空：一、分破空，二、觀空，三、十八空。「分破空」，即天台宗所說的析法空。以壘為例：將壘分析到極微 (paramāṇu)，這是說一切有部的見解。「觀空」者，外境可隨觀心而轉，如譬喻師的見解。《智論》雖提這二種空，但其本意是究竟的「本性空」 (十八空)。

¹⁶² 《大智度論》卷 74 (57 燈炷品) (大正 25, 581b20-c21)。

即是畢竟空，是畢竟空從本以來空，非佛所作，亦非餘人所作，諸佛為可度眾生故，說是畢竟空相。」

從這裡，可以理解龍樹的大乘空義，依緣起說；從緣起而知一切法沒有定性（自性），沒有自性故是畢竟空（atyanta-sūnyatā），畢竟空是寂滅無戲論的。為了化度眾生，依世俗諦說畢竟空，畢竟空是空相也不可得的。

三、龍樹也偶爾應用「觀空」說明空義但非唯心論者（pp.140-141）

（一）龍樹是中道的緣起即空論者（p.140）

龍樹是中道的緣起即空論者，如從認識論¹⁶³去解說，那是不能符合龍樹論意的。

（二）龍樹應用「觀空」說明空義的例子（p.140）

當然，龍樹得般若波羅蜜，是於一切法無礙的，也偶爾應用「觀空」來解說。

1、例一：三界所有都是心所造作的——虛誑不實（p.140）

《論》引《般舟三昧經》的念佛見佛說：「三界所有，皆心所作。……若取心相，悉皆無智，心亦虛誑（不實）。」¹⁶⁴

修念佛三昧成就，佛現在前立；

進而見佛如虛空中繁星那樣的現前。

但不是佛來了，只是自心三昧力所現。

依此而推論為：三界所有，都是自心所造作的。

心所造作的，虛誑不實，所以取著心相，是愚癡的。

《般舟三昧經》也說：「心起想則癡，無想是泥洹。」¹⁶⁵

2、例二：法空而心也是空（p.140）

¹⁶³ 印順法師，《佛法概論》，pp.112-113：

一般的心理學者或認識論者，論到認識的來源時，⁽¹⁾有的說：心如白紙，什麼都沒有，一切認識作用，都由生活經驗而漸漸生起、資長。如不和外境接觸，心就什麼也不會有。一切從經驗來，即所謂經驗派。⁽²⁾有的說：認識作用的種種功能，是與生俱來的。如想像、思考、推測等種種認識功能，都本來就有，由外境的觸對而引發，此即所謂理性派。以佛法來說，這即是新熏說與本有說。二家所說的，各見得一些，卻不是完善的。

¹⁶⁴（原書 p.146，n.5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29（大正 25，276a-b）。

¹⁶⁵（原書 p.146，n.52）《般舟三昧經》卷上（大正 13，906a）。

《智論》引偈說：「諸法如芭蕉，一切從心生，當知法無實；是心亦復空，若有人念空，是則非道行。」¹⁶⁶

這也是法從心生說，法空[而]心也是空，空是離取著戲論的，所以取空相的也就非道了。

3、例三：法無定相而隨心有差異（p.140）

又說：「如頗梨珠¹⁶⁷，隨前色（而）變，自無定色。諸法亦如是，無有定相，隨心為異。」¹⁶⁸法無定相，隨心而差異不同，與上面所說的「觀空」，是完全相同的。

（三）龍樹論指出心為主導者亦指出心隨身轉、隨環境而變異（pp.140-141）

佛法中，善惡與迷悟，「心為一切法的主導（p.141）者」，所以說「心所作」，「從心生」。

反之，「心隨身故，身得樂事，心則欣悅。……將諸天眾入鹿澁園¹⁶⁹中，……諸天人眾聞心即生」，又如「北方地有雪山，雪山冷故，藥草能殺諸毒。所食米穀，三毒不能大發；三毒不能大發故，眾生柔軟，信等五根皆得勢力。以是等因緣，北方多行般若波羅蜜」¹⁷⁰。

心隨身轉，心隨環境而變異，《智度論》不也說得很明白嗎？

（四）結成：龍樹與無著的「唯心論」並不相同（p.141）

所以不可依據片段文字，誤解龍樹與無著（Asaṅga）的「唯心論」一脈相通！

龍樹是緣起論者，直說一切法空，而不是無著學系那樣的。¹⁷¹

¹⁶⁶（原書 p.146，n.53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8（大正 25，118a）。

¹⁶⁷《翻梵語》卷 3（大正 54，1005c27-1006a1）：

頗梨，舊譯曰。應言「頗致杆」，謂白珠、水精、火珠。《聲論》云：「正外國音，應言『肆頗底柯』，翻為水精。」案：白珠、水精、火珠不容多物，共一名。嘗聞頗梨珠一物，有多色。

¹⁶⁸（原書 p.146，n.54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43（大正 25，372b）。

¹⁶⁹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3〈31 增上品〉（大正 2，668c23-27）：

復以何故名為鹿澁園觀？若三十三天入此園中已，身體極麁，猶如冬時以香塗身，身體極麁，此亦如是。若三十三天入此園中已，身體極麁不與常同，以是之故，名為鹿澁園觀。

¹⁷⁰（原書 p.146，n.55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8（大正 25，117b）。又卷 67（大正 25，531b）。

¹⁷¹（1）印順法師，《佛在人間》，p.343：

肆、龍樹融通出格的文殊法門 (pp.141-143)

(壹) 文殊與般若法門同源異流 (p.141)

文殊 (Mañjuśrī) 法門，與《般若》同源而異流¹⁷²，每說煩惱即菩提，如說：
「貪欲是涅槃，患癡亦如是，如此三事中，有無量佛道。」¹⁷³

(貳) 龍樹對於淫欲以三種菩薩來解說 (pp.141-143)

一、總說三種菩薩 (p.141)

龍樹怎樣解說這些文句？對於淫欲，《智論》依《般若經》，說三種菩薩：

「初者，如世間人受五欲，後捨離出家，得菩提道。二者，大功德牢固，
初發心時斷於淫欲，乃至成佛道。是菩薩或法身，或肉身；或離欲，或
未離欲。三者，清淨法身菩薩，……與眾生同事而攝取之。」¹⁷⁴

二、別釋三種菩薩 (pp.141-143)

(一) 第一類——如釋尊 (p.141)

第一類菩薩，如釋尊。

(二) 第二類——作童真修梵行 (pp.141-142)

第二類，「從初發心常作童真行，不與色欲共會」¹⁷⁵，也就是發菩提心以來，
生生世世，過著清淨梵行的生活。

即使是得了無生忍的法身菩薩，也是這樣。

心色（物）平等中的心為主導性：佛說「三界唯心」，大觀者的見地，這是針對世間的迷妄，說明非自然有，非神造，非物集的「由心論」。依眾生心識的傾向，而緣成世間；人欲的自由意識，也依此而發見了究極的根據。

(2) 印順法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p.48：

一般都說佛法是唯心論，「三界唯心」，「萬法唯識」成為大家的口頭禪了。如依佛法的義學說，無論大乘或小乘，不一定說唯心或唯識的。如約一切法依心的轉變而轉變，無論是直接的，間接的，顯著的，隱微的，這種由心論，卻是大小學派所公認的。

¹⁷² 印順法師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.937：

在初期大乘經中，「文殊法門」與「般若法門」同源（於「原始般若」），而有了獨到的發展。

¹⁷³ （原書 p.146，n.56）《諸法無行經》卷下（大正 15，759c）。

¹⁷⁴ （原書 p.146，n.57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35（大正 25，317b）。

¹⁷⁵ 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〈2 奉鉢品〉（大正 8，221b4-9）。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35〈2 報應品〉（大正 25，317a29-b1）。

《大智度論》卷 35（大正 25，317b）說：

（1）「有人言：菩薩雖受五欲，心不著故，不妨於道。」

（2）「菩薩應作童真修行梵行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梵行菩薩不著世間故，速成菩薩道（p.142）。若婬欲者，譬如膠漆，難可得離。」

（1）有大乘人以為：受五欲，對修道是不妨礙的，只要不執著他。（2）對於這種見解，龍樹是不以為然的。認為始終修童真梵行，能「速成菩薩道」，也就是成佛要容易得多。

《龍樹傳》說：起初，龍樹與友人，到王宮中去淫亂，幾乎被殺，這才深感欲為苦本而出家。龍樹有過這一番經歷，當然會稱讚始終修梵行的。這是「大功德牢固」，不是一般人都能這樣的。先受欲而後出家（第一類），應該是最一般的。

（三）第三類——如維摩詰長者（pp.142-143）

第三類是法身菩薩，為了攝化眾生，如維摩詰（Vimalakīrti）長者那樣。大菩薩的善巧方便，不是初學者所能行的。

（參）龍樹對煩惱即菩提的解說（pp.142-143）

說到「煩惱是菩提」，如《大智度論》¹⁷⁶說：

「因緣生故無實，……不從十方三世來，是法定相不可得。何以故？一切法入如故。若（不）得是無明定相，即是智慧，不名為癡。是故癡相、智慧相無異，癡實相即是智慧，取著智慧相即是癡。」

「諸法如入法性中，無有別異。……愚癡實相即是智慧，若分別著此智慧即是愚癡。如是愚癡智慧，有何別異？」

龍樹的解說，是依據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的。《思益經》明如來以「五力」說法，「二者、隨宜」：「如來或垢法說淨、淨法說垢。……⁽¹⁾何謂垢法說淨？

¹⁷⁶（原書 p.146，n.58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80（大正 25，622a）。又卷 35（大正 25，321a-b）。

(2) 不得垢法性故。何謂淨法說垢？貪著淨法故。」¹⁷⁷這就是《智度論》所說：

「⁽¹⁾癡實相即是智慧，⁽²⁾取著智慧相即是癡」¹⁷⁸的意義。一般不知（p.143）道這是「**隨宜**」說法，以為**究竟理趣**。只知煩惱即菩提，而不知取著菩提就是煩惱！如**通達性空**，**般若現前**，**那裡還有煩惱**？如**誤解煩惱為即是菩提**，那真是顛倒了！

¹⁷⁷（原書 p.146，n.59）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卷2（大正 15，40c）。

¹⁷⁸《大智度論》卷 80〈67 無盡方便品〉（大正 25，622a23-24）。

資料來源：

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

〈第四章 中觀大乘——「性空唯名論」〉（pp. 119-152）

第二節 龍樹的思想（pp.126-146）

長慈法師 整理（由開仁法師及圓波法師指導同學編製）福嚴推廣教育班第 39 期講義（2020/5/31）